**2020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国际农业研究**

**磋商组织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日期 2020-03-16　  来源：　  作者：　 【[大](javascript:doZoom(17)) [中](javascript:doZoom(15)) [小](javascript:doZoom(13))】　  【[打印](javascript:print())】　  【[关闭](javascript:close())】

|  |
| --- |
|  |
|  |

**一、项目说明**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NSFC）与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CGIAR）下属11个研究中心（研究所），即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Bioversity）、国际热带农业中心（CIAT）、国际林业研究中心（CIFOR）、国际玉米小麦改良中心（CIMMYT）、国际马铃薯中心（CIP）、国际干旱地区农业研究中心（ICARDA）、世界农用林业中心（ICRAF）、国际半干旱热带作物研究所（ICRISAT）、国际食物政策研究所（IFPRI）、国际家畜研究所（ILRI）以及国际水稻研究所（IRRI）达成的合作共识，双方将共同资助科学家在可持续农业和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相关研究领域开展合作研究，以统筹推进NSFC“一带一路”可持续发展国际合作科学计划的实施，促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的实现。中方科技人员应以项目主持人身份与上述CGIAR下属11个研究中心（研究所）之一的科技人员共同提出项目申请。NSFC对获得资助的合作项目提供科研和人员交流经费。CGIAR所属研究中心（研究所）为参与合作研究的CGIAR科技人员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以及研究所需的材料和培训学习机会。

**二、2020年项目征集说明**

**（一）资助领域及说明**

　　1、主要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和小麦）优异种质资源挖掘和遗传改良的基础研究（申请代码1选择C13的下属代码）

　　2、薯类作物（甘薯、木薯和马铃薯）种质资源评价和利用的基础研究（申请代码1选择C13的下属代码）

　　3、主要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和小麦）水分、养分高效利用的栽培模式与理论（申请代码1选择C15的下属代码）

　　4、主要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和小麦）及薯类作物（甘薯、木薯和马铃薯）主要病虫害防治基础研究（申请代码1选择C14的下属代码）

　　5、旱地农业与旱地作物改良（申请代码1选择C13的下属代码）

　　6、畜禽重要遗传资源的基础研究（申请代码1选择C17的下属代码）

　　7、重要畜禽疫病防治的基础研究（申请代码1选择C18的下属代码）

　　8、热带牧草种质资源分析和遗传改良（申请代码1选择C16的下属代码）

　　9、牧草栽培和牧草饲料高效利用的基础研究（申请代码1选择C16的下属代码）

　　10、木本植物遗传多样性和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申请代码1选择C16的下属代码）

　　11、农林生物多样性及其功能研究（申请代码1选择C03的下属代码）

　　12、关键陆地生态系统（农田、森林、草地）对全球变化的响应与适应（申请代码1选择C03的下属代码）

　　13、与林业相关的社会经济和制度变迁对生态与生计的影响研究、市场机制与可持续森林管理研究（申请代码：G0308）

　　14、营养目标下的食物供给与消费均衡研究（申请代码：G0308）

　　15、食物政策研究（申请代码：G0308）

　　（1）耦合自然-社会经济因子的中国农作物种植结构时空变化模拟研究

　　（2）食物系统转型的生产率效应及其国际比较

　　（3）老龄化背景下中国和全球食物经济转型与对策

　　（4）全球背景下优化中国农业补贴的方式、路径和策略研究

　　中方申请人请根据以上合作领域选择一项申请代码填写，未按要求填写指定申请代码的申请书将不予受理。请申请人在申请书正文开头首先说明该项目针对的研究方向名称，如:【本申请针对“主要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和小麦）优异种质资源挖掘和遗传改良的基础研究”撰写。】，以便评审专家清楚了解申请人所针对的研究方向。

**（二）资助年限、经费及说明**

　　2020年资助的合作研究项目数量为12项左右，项目实施周期为5年（2021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NSFC对每个项目提供200万元人民币直接费用的经费资助**（请注意：直接费用大于200万元的申请将不予受理）**，包括研究经费和合作交流经费等。

**三、申请资格**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申请本项目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申请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二）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或承担过3年期以上科学基金项目；

　　（三）双方科学家之间应当具有一定的合作基础，项目申请应充分体现强强合作，优势互补；

　　（四）关于申请资格的详细说明请见《2020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

**四、限项规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包括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以下简称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和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NSFC与CGIAR合作研究项目”属于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人申请时须遵循以下限项规定：

　　（一）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1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二）正在承担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注：“NSFC与CGIAR合作研究项目”不计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限2项的查重范围。

　　（三）《2020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数量的其他限制。

**五、申报要求**

　　为使申报工作顺利进行，请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一）中方申请人须登录ISIS科学基金网络系统（http://isis.nsfc.gov.cn），在线填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中文申请书”)。具体步骤是：选择“项目负责人”用户组登录系统，进入后点击“在线申请”进入申请界面；点击“新增项目申请”按钮进入项目类别选择界面；点击“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左侧+号或者右侧“展开”按钮，展开下拉菜单；点击“组织间合作研究（组织间合作协议项目）”右侧的“填写申请”按钮，进入选择“合作协议”界面，在下拉菜单中选择“NSFC-CGIAR项目（国际组织）”，然后按系统要求输入要依托的基金项目批准号，通过资格认证后即进入具体中文申请书填写界面。

　　（二）中方申请人须与CGIAR下属有关中心（研究所）的合作者联合提出申请，并共同填写英文申请书（见附件1），填写完成后上传添加至中文申请书的“附件”栏中一同提交。

　　（三）双方须就合作内容及知识产权等问题达成一致，并签署合作协议（协议范本见附件2），上传添加至中文申请书的“附件”栏中一同提交。

　　（四）报送材料：依托单位应对本单位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申报预算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经济合理性进行审核。本项目纳入无纸化申请范围，依托单位完成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的逐项确认后，应于申请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ISIS科学基金网络系统上传本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的电子扫描件（请在ISIS科学基金网络系统中下载模板，打印填写后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依托单位加盖公章），无需提供纸质材料。项目获批准后，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严格保持一致。ISIS系统在线申报接收期为2020年3月16日至4月30日下午16时。

**六、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张乐君 荣念赫

　　电　话：010-62327780，62326998

　　传　真：010-62327004

　　Email：zhanglejun@nsfc.gov.cn

　　 　rongnh@nsfc.gov.cn